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大华内字[2021]000204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3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大华内字[2021]000204号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华实业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荣华实业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2017 年荣华实业公司曾与中程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程租赁”）签署《保证合同》，为武威荣华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华工贸”）、武威荣华新型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华农业”）与中程租赁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回租）》项下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本金 15000 万元；与天津盛慧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盛慧”）签署《保证合同》，为荣华工贸与盛慧融通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回租）》项下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本金 15000 万元；与天津丰瑞恒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瑞恒盛”）签署《保证合同》，为荣华农业与丰瑞恒盛、长春二道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本金 15000 万元。

荣华实业公司未遵守《公司章程》和《担保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前述担保事项未经公司审议，未及时进行披露。虽然上述事项发生在 2017 年，但由于其重大且持续的影响，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对外担保事项导致荣华实业公司预计未来将承担损失 385,308,440.00 元，说明荣华实业公司在对外担保审批、关联交易决策、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重大内部控制缺陷。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荣华实业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荣华实业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荣华实业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

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本报告并未对我们在2021年4月28日对荣华实业公司2020年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荣华实业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9067608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拆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受托代理记账，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它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经营的项目，并依法承担经营活动；依据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经营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 03月 19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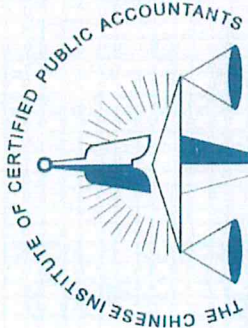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秦宝
 Full name: 秦宝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7年12月10日
 Date of birth: 1967年12月10日
 工作单位: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
 Working unit: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
 身份证号码: 6201023671210107
 Identity card No.: 62010219671210107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 秦宝
 证书编号: 620100010006

62010001000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 年 3 月 16 日
 /y /m /d





温亭水

男

1972年07月30日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甘肃分所

620103720730151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以前年度已年检，换发证书



姓名: 温亭水

证书编号: 620100120217

证书编号: 6201001202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11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